

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代建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人民政府网站（www.yinchu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市代建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47 号房产交易大厦三楼 317 室（邮编：750001，电话：0951-5556031，传真：0951-555603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市代建中心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的要求，在银川市门户网站公布单位概况信息、基本信息、重点领域、重点工作、重要会议等内容。截止目前，已主动公开信息 41 条。其中，部门文件 6 条，重大项目 8 条，重点工作 19 条，其他各类信息 8 条，举办政务公开培训 1 次，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会议 2 次，召开“政府开放日活动” 1 次。

部门文件		
标题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市代建中心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0-11-27
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 关于印发2020年民族团结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0-09-17
关于开展“珍爱和平 筑梦国防”2020年 国防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	便签144号	2020-09-17
市代建局2019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便签 148号	2020-09-17
关于印发《银川市代建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0-04-03
关于印发《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局代建项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0-02-26
关于印发《银川市代建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0-01-28
关于切实做好2020年春节期间代建项目工程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2020-01-14

(图一：市代建中心政府门户网政务公开内容截图)



(图二：市代建中心微博发布内容截图)

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2020年市代建中心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共组织实施代建项目14个，涉及教育、文化、社会服务等多个领域内的民生工程 and 公益项目。着重在重点工程重大项目前期、进度等方面加强信息公开。1、积极推进财务信息公开。将2020年度部门决算在银川门户网站公开。2、积极推进代建项目基本情况信息公开。每月及时发布重点工程重大项目进度月报。3、加大代建材料品牌库信息公开力度。每年广泛征集优质工程材料、设备品牌及质检机构入库，并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4、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平台发布各项建设工程招投标公告，公开透明开展各项招投标工作，接受监督。

二是政策解读及热点舆情回应情况：2020年市代建中心认真做好政策解读及热点舆情回应。1、通过银川市门户网站，对《宁夏回族自治区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进行了解读，有效提高了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让群众和各企业“听得懂”、“信得过”，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2、委派专人完成市委宣传部、市纪委监委下达的各项转发、评论任务，积极正面回应社会热点信息，截止目前，共转发评论70余条，强国论坛发表网评文章12篇。

三是政府开放日活动情况：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快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步伐。2020年底，市代建中心结合工作实际，聚焦公众关切和民生重点项目，邀请人大

代表、政协委员、服务对象等 10 位各界代表，通过观摩重点项目、参加座谈交流、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增进政府与群众之间的沟通，提高群众满意度，针对代表们提出的问题，经过认真的梳理，进行了积极的整改。



（图三：市代建中心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四是“权责清单”情况：因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市代建中心至今没有专门的组织机构和人员从事代建市场和代建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同时，涉及代建项目工程建设的各类审批备案手续不需经过市代建中心的审核、备案，市代建中心无法及时全面了解和掌握代建项目建设情况，也无法对代建市场和代建项目进行

有效监督管理，故至今未开展“对全市代建市场和代建项目的监督检查”相关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年，市代建中心未收到相关单位及群众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落实责任**。为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市代建中心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任任组长，分管副主任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并确定由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具体事宜，制定具体的政务公开实施细则，配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

六、党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廉用奇

副组长：赵守成 袁 伟

成 员：王新春 陈丽红 魏凤红 季文龙 陶 煜

惠晓丽 户维强 范天赐

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袁伟兼任主任，魏凤红、季文龙、宋丹丹、柴春意、郝冬宁、徐赫显为成员。

（图四：市代建中心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分工）

二是**健全工作制度，推进工作落实**。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制定了《银川市代建中心2020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全年政务公开事项。在广泛征求各科室意见的基础上，严格

按照法定职责、业务范围、认真梳理，编制了《银川市代建中心政务公开基本目录》，主动公开一级事项 3 项，二级事项 11 项。同时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修订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及时做好政务信息的更新维护工作。

银川市 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文件

银代建发〔2020〕49 号

银川市代建中心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各科室：

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现将《银川市代建中心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予以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 10 月 1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 10 月 19 日印发

（图五：市代建中心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附件 1

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基本目录

责任单位：银川市代建中心 填表人： 复核人： 审签人： 填表时间：2020 年 12 月 1 日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一级事项 3 项，二级事项 11 项；依申请公开二级事项 0 项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方式		所属“五公开”类型				网站所属栏目	备注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主动公开	依申请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1	概况信息	机构信息	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 直属机构及主要职责	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1 号）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市代建中心综合科	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			银川市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部门-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局概况信息栏目	
		领导信息	姓名 职务 简历 分管工作	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1 号）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市代建中心综合科	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			银川市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部门-银川市工程项目代理建设局概况信息栏目	
2	基本信息	人事信息	本单位包括领导干部在内的	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	市代建中心综合科	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			银川市政府网站-政务公	

（图六：市代建中心政务公开基本目录）

三是广泛开展宣传教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政务公开的相关规定，明确把此项工作作为市代建中心加强作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同时要求相关科室将政务公开作为一项基本工作抓紧、抓实，尤其是将群众最关心、最需要的代建项目进展信息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及时上报。



（图七：市代建中心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条例》）

四是强化培训，提升工作水平。配齐配强工作人员，抓好教育培训，除定期参加市政府办公室组织的对全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网站工作人员、政务微博管理人员的培训外，市代建中心内部还对全体干部职工进行了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内部学习、培训，建立起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

（四）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市代建中心高度重视公开平台载体建设工作，积极推进政务新媒体建设。一是加强市政府网站建设和管理。由专人负责对市

政府门户网站进行日常的管理工作，及时更新维护内容。二是强化各类办公应用系统管理。主要是管理和维护好全国信访系统平台、政民互动平台、“12345”政务服务热线等平台，确保应用系统的运行正常，由专人每日登陆平台关注动态，及时呈办、答复各类重要政务舆情、重大突发事件和民意诉求等。2020年共接到“12345”平台转来市民投诉13件，已办结13件，办结率100%。三是切实发挥政务微博的舆情回应作用。市代建中心新浪政务微博2011年7月12日开通，目前拥有粉丝3854人、发布微博688次，2020年共转载、发布政务微博158条，收到市民投诉2次都予以妥善解决。



(图八：市委常委、副市长李鸿儒视察我中心代建项目)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市代建中心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不承担行政职能，故不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第(一)(五)

(六) (八) (九) 五项内容，特此说明。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市代建中心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和上级有关部门的部署，积极有效地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在日常工作中，我们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一是**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不够，存有被动应付心理。**二是**工作的创新性不强，对其他单位取得的经验学习借鉴的少。**三是**信息公开类型较单一，重点领域公开内容有待完善，发布要素内容不全面。**四是**公开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载体建设有待进一步优化等。

2020年我们将努力做好如下工作：**一是**提高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政务信息公开网站的管理和维护等业务技能培训，增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能力。**二是**继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结合工作实际，明确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年度任务和时序进度，确保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入推进。**三是**加强与市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强工作的针对性，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四是**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加大公开内容宣传面，拓展代建领域公开内容，提升代建工作社会影响力。同时，理顺政府信息公开机制，促进工作的规范化、程序化、效率化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